

五台县人民政府文件

五政发〔2025〕3号

五台县人民政府 关于刘伟等职务任免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驼梁风景区服务中心，五台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县直各局、办：

经县人民政府2025年1月21日常务会议通过，决定任命：

刘伟为五台县司法局副局长；

李艺为五台县招商投资促进服务中心主任（试用期一年）；

韩宇为五台县森林消防事务中心主任（试用期一年）；

殷翡为五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徐玉斌为五台县民政局副局长；

赵琛瑜为五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试用期一年）；

徐建龙为五台县政府信息中心主任（试用期一年）；
周宏图为五台县综合检验检测中心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卢再高为五台县工信和科技服务中心主任（试用期一年）；
范旭峰为五台县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中心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免去：

刘伟的五台县信访局副局长职务；
罗星平的五台县招商投资促进服务中心主任职务；
马峰的五台县政府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张淑军的五台县政府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薛建军的五台县民政局副局长职务；
杨旭剑的五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职务；
杨森峰的五台县司法局副局长职务；
高翠云的五台县司法局副局长职务；
贾利宏的五台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副队长职务。

五台县人民政府
2025年1月21日

抄送：县委办公室，人大常委会办公室，政协办公室，法院，
检察院，各人民团体。

五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1月21日印发

共印 35 份